

1.665
2943.7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50 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8/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9/-25	71/-32/0	62/34/60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文公家禮儀論本之

冠禮

男子年十五至二十皆可冠必父母無別
以上喪始可行之

亦大不可不也○

大禮也○

大禮也○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OF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MAR 5 1941

文公家禮儀節卷之二

冠禮

冠

男子年十五至二十皆可冠必父母無期
以上喪始可行之

大功未葬○能擇日古禮筮日今不
亦不可行○然但正月內擇一日

可也○既有定日○為訪求合用之
人措辦○當用之物○然後告廟成賓
庶行禮之時不致
失誤今具如左

哈佛大學漢和
圖書館珍藏印

合用之人都主人擇子弟親識習禮

人家子弟未必皆習禮况禮多曲折

非有引導者一人為禮生引導唱贊

如官府行之庶幾無失期演

合用之物帷帳掠灰網櫛頭繩深

衣幅巾復大帶帽子直身

鞋靴條盤領袍直身

前期三日主人告于祠堂

主人謂冠者之初父母母兄兄為家
長者若宗子已孤而自冠則自為主
人

儀節 序立男左女右世為一行盥

洗 啓櫛 出主 復位 降神

主人詣香案前 跪 焚香 酌

酒盡傾茅沙上 俯伏與拜與拜與

平身 復位 參神衆拜 鞠躬拜

與拜與拜與拜與平身 主人斟

酒 主婦點茶 畢二人並拜 鞠躬

拜與拜與平身 主婦復位 主人

不動 跪 主人以下皆跪 讀祝 俯

伏與拜與拜與平身 復位 辭

神衆拜 鞠躬拜與拜與拜與

平身 焚祝文 奉主入壝 禮

畢

祝文 維○○○○年歲次干支幾月朔

某日孝玄孫某官姓名敢昭告于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無官隨神主所稱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

顯曾祖考某官府君

顯曾祖妣某封某氏

顯祖考某官府君

顯祖妣某封某氏

顯考某官府君

顯妣 **某** 封 **某** 氏

某 之子 **某** 若 **某** 親 之子 **某** 年漸

長成將以 **某** 月 **某** 日加冠於其

首謹以酒果用伸虔

告謹告 若宗子自冠則云某以某月某日加冠於首

戒賓

古禮筮賓今不能然擇僚友中賢而有禮者一人可也前期三日主人自詣其家隨意致辭請之地遠則遣子弟致書

書式

按家禮戒賓辭乃儀禮本文語意簡奧非今世所宜又按書儀

使者不能記其辭則為書如儀中之辭后云某上一辭為一紙使者以次達之賓答亦然今

際括其辭為書如左
某 郡姓 **某** 再拜奉啓

某 官執事 稱呼 **某** 有子 **某** 若某親 年

及成人將以 **某** 月 **某** 日加布於其

首求所以教之者僉曰以德以齒

咸莫

吾子宜至日不棄

寵臨以惠教之則**某**之父子感荷

無極矣未及躬詣

門下尚祈

炤亮不宣

具位姓某再拜

右請書若宗子自冠則前去有子某三字後去之父子三字

某郡姓某再拜奉復

某官執事

稱呼隨宜

某無似伏承

吾子不棄召為冠賓深恐不克共
事以病盛禮然

嚴命有加敢不勉從至日謹當躬

造治報弗虔餘需

固既不宣

具位姓某再拜奉復

右復書禮有賓對曰某不敏恐不能共事以病吾子敢辭

主人曰吾與吾子之終教之也
據此當再有書請但以今人家
請賓須是預先使人通知然後
發書不必過為虛文可也若有
欲盡禮者如禮
再書往復亦可

前一日宿賓

遣子弟以
書致辭

書式

某也

某官執事

稱呼隨宜

某將以來日加

冠於子某

若某親某子某

吾子既許以惠臨矣敢宿

某再拜上

宗子自冠改加
冠於子作某

某復

某官執事

稱呼隨宜

承命以來日行

禮既蒙見宿敢不夙興

某再拜上

陳設

如人家廳堂無房宜將帖幕隔之無階級用石灰畫而分之凡冠者席與實主位次皆用灰依國界畫至日按畫敷布長子席在阼階上之東少北西向衆子則少西南向宗子自冠則如長子之席少南○洗盆悅巾設於東階下東南又於便室或用帷幕隔一處為賓次詳見圖

厥明夙興陳冠服

是日早起用卓子陳當用衣帶靴履梳篦網巾并用笥盛於房中凡衣皆東領以北為上又用卓子設酒注盞盤并脯醢楪干衣服卓子北○又按圖布席其三加冠巾各盛以盤以帕蒙之用卓子陳西階下執事者一人

守之○按本條下註有陳櫛篦掠於房中而温公書儀合於用櫛篦總掠頭四物其自註云總是頭篦掠頭也家禮去篦用櫛得掠三物櫛是是梳子頭篦即是總禮註所謂裂練纒以束髮是也掠頭今無其制考喪禮篇解兔字謂上裂布或纒絹廣寸自項向前交于頭上卻繞髻后如着掠頭則其制亦可以意推矣今皆不用擬以時制網巾代之

主人以下序立

主人以下盛服各就位將冠者童子服在房中南面若非宗子之子則其父立于主人之右尊則少進卑則少退○宗子自冠則服而將冠者而就

主人之位。○按本條下註將冠者雙
 紒四袂衫勒帛采履紒紒即髮字書
 儀註童子髻似刀鏤疑是作刃圓圈
 子也四袂衫不知其制考五篇廣韻
 等書並無袂字惟車服志史炤釋文
 曰袂音昧佳反衣裾分也李薦師友
 談記有云國朝下面賜緋即四袂二攔
 衫事物紀原衫下註云有袂袂衫異
 人所服之即今四袴衫也紀原宋高承
 作所謂今者指宋時言也豈四袴衫
 即此四袂耶又按書儀始加適房服
 四袂亦可無也况此服非古制殊非
 衫亦比隨時不用可也若夫所謂勒
 衣之此隨時不用可也若夫所謂勒
 帛采履者書儀無采履而於勒帛下
 有素字自註云幼時多躡采將冠可

以素謂之躡意勒帛乃用以裹足者
 也發是木履今云采履疑是以采帛
 伐本為之謂之也勒帛采履似是以帛
 裹足納履中也此蓋當時童子服今
 不必深泥惟隨時用童子
 所常服者代之似亦無害

賓至主人迎入升堂

賓既至宜暫於便處少憇以待主人
 之出主人將出時賓於門外東面立
 贊者在右少退

儀節 禮生唱序立 主人立東階下少

東西向子弟親戚童僕重行在後

北上賓立門外西向賓贊既至門

外賓入至主人前曰賓至請迎

賓主人出門外見賓賓主相見主

東賓西鞠躬拜興拜興平身主

人見贊者揖平身主人側身就

贊者揖之贊者報揖主人揖賓請

行主人舉手作揖遜狀請賓行賓

贊從之入門分庭而行升階至階

主人舉手揖賓請升升三次賓主

各就位主人先由東階升即東席

西向賓繼由西階升即西席東向

贊者盥洗贊者洗訖由西階升立

于房中西向擯者布席按畫布

冠者之席長子則于東階上之少

北西向衆子則少西南向將冠者

出房南向立于席右向席贊者奠

櫛贊者用笄盛梳子網巾置于席
左興立於將冠者之左
註篋笄也今補入

賓揖將冠者就席為加冠巾冠者過房照
深衣納履出

按孟懿子曰始冠必加緇布之冠何也孔子曰示不忘古今冠禮始加以緇冠幅巾亦此意也或者乃以其非世所常服而別以他巾代之蓋亦不考禮之過也且古之時冠而敝之今恐其拂時而不之常服冠畢而藏之亦可也

儀節 禮生唱 賓揖將冠者即席賓舉

手揖之將冠者即席跪將冠者即

席西向跪贊者亦即席如其向跪

櫛髮贊者改其髮梳之合紒包網

巾訖贊者降行始加禮 賓詣盥

洗所賓降階主人從之賓洗畢復

位主人揖賓升俱復初位執事者

進冠笄以盤手盛冠并簪子進至

階賓降受賓降階一等受冠筭執

之正容徐行請將冠者前賓向將

冠者祝辭賓祝曰吉月今日始加

元服棄爾幼志順爾成德壽考維

祺以介景福跪賓跪加冠筭以

冠并簪子加將冠者之首贊者代

簪之加幅巾贊者又以幅巾跪進

賓受加之興賓起復位冠者興

起賓揖冠者適房易服賓舉子揖

之冠者入房解童子服服深衣加

大帶納履冠者出房出房南面立

未即席

再加帽子服皂衫革帶履韠

今擬以時樣帽子直領衣絲絲布韠

或皮鞋○按所謂帽子皂衫者其制

不可考惟文公語錄有云前輩士大

夫家居常服以帽皂衫革帶又云温

公冠禮先果亦次果帽又云今來帽

且費錢皂衫更費重向擬其必廢今
果人罕用也由是數言推之則帽子
必是以紗為之温公時猶以軟帽裹
頭至文公時始為高硬之制後與皂
衫俱不用於世也然此亦非古服乃
是一時之制在當時已不用今不用
之亦可故擬代以時制但今世所戴
帽子有二等所謂大帽者乃是生子
用以蔽日雨之具決不可用惟所謂
小帽者以紗或羅或段為之此雖
似藝服然今世之人通貴賤以為燕
居常服環衛及逸方官舍以事朝
見者亦往往戴之今世除此二帽之
外別無他帽必不得已用以再如其
紗製者似亦可

儀節

禮生唱

賓揖冠者即席

賓舉手

揖之即席跪冠者跪行再加禮

執事者進再加服執事者以盤子

盛帽子進至階賓降受降階二等

受之詣冠者前祝辭賓祝曰吉

月令辰乃申爾服謹爾威儀淑慎

爾德眉壽萬年享受胡福祝畢贊

者徹巾冠按儀禮及舊本皆作

明人本行皆改從禮

賓跪加帽

以帽子加冠者之首與賓起復位

冠者興起賓揖冠者適房易服賓

舉手揖之冠者入房釋深衣服直

領衣絲條繫鞋冠者出房出南面

立

靴 三加幘頭公服革帶納靴執笏若襪衫納

今擬為生員者儒巾藍衫皂絲絲皂靴餘人平定巾盤領袍絲絲皂靴○

亦云幘頭加用幘頭公服而溫公書儀

下通服也今惟有官者得用幘頭而

而後冠者其幘頭公服革帶靴笏

儀節 禮生 賓揖冠者即席 賓舉手

揖之即席跪冠者跪行三加禮

執事者進三加服執事者以盤子

盛巾進至階賓降受降三級階受

義節

三

之詣冠者前 祝辭賓祝 **曰**以歲

之正以月之令咸加爾服兄弟具

在以成厥德黃耆無疆受天之慶

祝畢贊者徹帽受執事者跪賓跪

加巾 以巾加冠者之首興賓起復

位 冠者興 賓揖冠者適房

徹櫛 執事者收去梳子之類入于

房賓者設醮席 **衆子仍舊席不用**

此句 若長子則改席于堂中間少

西南向 冠者出房 南向立

乃醮

儀節 **禮生** **曰**行醮禮 贊者酌酒 贊

者酌酒于房中出房立於冠者之

左賓揖冠者即席 賓舉手揖冠者

立席右南向 賓受酒 贊者捧酒授

賓賓受之 諸醮席 北向祝辭 賓祝

曰旨酒既清嘉薦令芳拜受祭之

以定爾祥承天之休壽考不忘一

冠者鞠躬拜興拜興平身賓不答

冠者升席南向受酒受而立賓復

位東向立答冠者向時所拜鞠躬

拜興拜興平身賓拜畢冠者不答

補贊者薦脯醢贊者以楪盛脯自

房中出冠者進席前跪祭脯

醢冠者左手執盞右手執脯醢楪

置于席前空地上祭酒傾酒少許

于地興退就席末跪卒酒

飲酒少許賓興降席授

盞以盞授贊者執事者徹脯醢楪

冠者拜賓冠者南向拜鞠躬拜興

拜興平身賓東向合拜拜贊者冠

者略側身西向拜贊者鞠躬拜興

平身贊者立賓左東向少退答拜

按家禮報書儀畧云儀禮薦

脯醢一節然温公以人家無醢而

改其醢惟厚作音酒既清矣而下

文嘉薦令芳古註謂脯醢芳也若

云薦脯醢一節則是此一句為虛

設矣今補入若從

簡省不用亦可

賓字冠者

賓或別作詞命以字之義亦可

儀節禮生唱賓主俱降階賓降階東

向主人降階西向冠者降階冠者

降自西階少東南向祝辭賓祝曰

禮儀既備吉月令日昭告爾字爰

字孔嘉髦士攸宜宜之于嘏叶音

古求保受之伯基甫或仲叔季惟

所當冠者對辭曰某不敏敢不夙

夜祗奉補鞠躬拜興拜興平身冠

者拜賓不答。按家禮無此再拜

之文今補之者蓋以下文冠者見

于鄉先生有誨焉且拜而禮畢

出就次

賓請退主人請禮賓賓出就次

儀節

行禮畢賓揖主人

曰盛禮既成

請退

主人揖賓

曰某有薄酒敢醴

從者

賓辭

曰某不敢當

主人請

曰

姑少留

賓

曰敢不從命

主人乃舉

手揖賓送出外贊從之至客次揖

平身

賓主對揖主人乃退命執事

治具

主人以冠者見于祠堂

陳設如常

儀見通禮

儀節

主人以下盛服

序立

男左女右

世為一行盥洗

立定主人主婦及

子婦將出主者皆洗拭訖啟櫝

出主

主人出考主主婦出妣主其

餘子婦出祔主各置正位之左皆

畢復位主婦以下先降復位降神

執事者洗手上階開瓶實酒于注

一人奏注詣主人右一人執盞盤

詣主人左主人詣香案前跪

焚香主人焚香畢左執事者跪進

酒注右執事者亦跪以盞盤向主

人主人受注斟酒于盞反注于左

執事者取盤盞自捧之二執事者

皆起酌酒主人左手執盤右手執

盞盞酌茅沙上畢置盞香案上俯

伏興少退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參神主人以下九在位者

皆拜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

身主人斟酒主人自執酒注斟

酒于遂位神主前空盞中先正位

次祔位次命長子斟諸祔位之畢

者畢主人稍後立主婦點茶主婦

執觥酌茶于各正附位前空盞中

命長婦長女酌諸附位之卑者畢

主婦退與主人並立拜鞠躬拜興

拜興平身復位主人不動跪主

人跪告辭有祝則曰讀祝曰某之

子某若某親之子某今日冠畢敢

見宗子自冠則止曰某今日冠畢

敢見俯伏興平身復位冠者

見冠者兩階間拜鞠躬拜興拜興

拜興拜興平身宗子自冠去興平

身復位冠者見鞠躬五句復位

辭神衆拜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

興平身有祝文則曰焚祝文奉主

入櫝禮畢

冠者見于尊長

父母堂中南面坐其餘親戚依次序
坐冠者拜父母父母為之起同居有
尊長則父母以冠者詣其室拜之尊
長為之起還就東西序每列皆再拜
宗子自冠有母拜母如儀族人宗之
者來見宗子而向拜其尊長受卑者拜
身 父母四拜餘再拜

儀節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

乃禮賓

主人以酒饌延賓及饋贊者酬之以幣而拜謝之親朋有來觀禮者亦併待之

儀節

主人至客次迎賓主人先行客

從之賓贊禮生及諸親朋各以序

隨至堂階主人以手揖賓請升賓

辭讓主人先升自東階賓繼升自

西階贊以下各以序升就位 賓主

以下各序立如常儀 致辭 主人拱

手向賓前



子

若孫姪隨所稱

加冠賴吾子教之敢謝 主人拜 鞠躬

躬拜與拜與平身賓答拜謝贊者

鞠躬拜與拜與平身謝賓同上若

贊賓卑幼不敢當拜揖之可也主

人獻酒 賓酢酒主人獻贊賓以

下如常儀酒遍請升席主人自席

末先升賓次升贊賓及陪席者以

次皆升坐行酒冠者及執事者行

酒或三行或五行進饌或三或五

隨俗奉幣執事以盤捧幣進主人

受以獻賓賓受以授從者賓謝主

人鞠躬拜與拜與平身主人答

拜以次奉贊者賓者幣及贊者賓

者謝主人主人答拜皆同送賓至

大門外揖平身俟賓上馬歸賓俎

冠者遂出見于鄉先生及父之執友

冠者拜先生執友皆答拜若有誨之則對如對賓之辭且拜之先生執友

拜不答

儀節

冠者見鄉先生及父執友鞠躬

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先生若

有教言則對曰**不敏**敢不夙夜

祇奉鞠躬拜興拜興平身不答拜

便按鄭氏家義有或因事故倉卒簡

下儀節是日夙興告祀堂如執事

賓子弟一人為贊一為禮生一人為

立堂上東階上賓立西階上禮生

者即席者席于主人後少北**合**將冠

者行加冠禮受之賓盥進冠弁執事

亦辭用始跪賓之辭如賓不能祝不復

位服冠者興易服冠者改舊服着

賓字冠者賓主供降階立少東南向

前辭若賓不能祝只曰字汝辭曰某

冠者對辭若加冠無祝辭此亦不

尊長俱如主儀

笄

女子許嫁笄

年十五雖未許嫁亦笄

毋為主

行於中堂與宗子同居則於私室

前期三日戒賓一日宿賓

賓擇親姻婦女之賢而有禮者為之遣人致書以請

書式

某親某氏拜啓

非親則云辱交或辱識

某親某封

粧次笄禮久廢茲有女年

適可笄欲舉行之伏聞

吾親閑於禮度敢屈

非親則改夫孺人隨稱

惠臨以教之不勝幸甚

月 日某氏拜啓

右請書

某親某氏拜復

某親某

粧次蒙不棄

召為筭賓自念粗俗不足以相盛

禮然既有

命敢不勉從謹此奉復

月 日 **某**氏拜復

右復書

陳設

依圖界畫如
衆子冠禮

厥明陳服

以盤子盛冠
筭至西階下

序立

主婦如主人之位
將筭者房中南面

賓至主婦迎入升堂

不用
贊者

賓為將筭者加冠筭適房服背子

祝用始加之
辭不能則省

儀節

序立

主婦東階下少東西向

女眷重行在後北上

賓至

請迎

賓

主婦出中門見賓

賓主相見

拜興拜興拜興請升堂

賓主各就位

主婦東賓西

布席

侍

者布席于東階之東少西南向將

筓者出房

侍者奠櫛

贊者取梳

篦之類置席左

賓揖將筓者即席

賓以手導將筓者即席西向立跪

筓者跪侍者亦如其向跪

櫛髮解

髮疏之合紒

為之合髻

行加筓禮

賓降盥洗

賓降階主婦亦降洗訖

復位

主婦請賓復初位

侍者進冠

筓

侍者以冠筓盤進

賓詣將筓者

前祝辭

賓祝

曰

吉月今日始加

元服棄爾幼志順爾成德壽考維

棋以介景福 跪賓跪加冠筭

興賓起復位 筭者興適房易服

徹櫛 筭者出房服上衣出

乃醮

儀節 行醮禮 侍者酌酒立于筭

者之左賓揖筭者即席筭者立席

右南面賓受酒 詣醮席 祝辭

曰旨酒既清嘉薦令芳拜受祭之

以定爾祥承天之休壽考不忘

筭者拜興拜興拜興賓答拜

跪筭者跪受酒 祭酒傾少許于

地啐酒略飲少許興拜興拜興拜

興拜興

乃字

儀節 賓主俱降階主東賓西筭者

降階筭者降自西階少東南向祝

辭賓祝曰禮儀既備昭告爾字女

士攸宜未受保之曰某筭者拜興

拜興拜興拜興賓不答拜禮畢

補主人以筭者見于祠堂

儀節 序立 盥洗 啓櫝 詣香

案前 跪 焚香 告辭曰某之

第幾女某今日筭畢敢見 俯伏

拜興拜興平身 筭者見 立西階

上少東 拜興拜興拜興拜興主人

主婦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禮畢

補筭者見于尊長

乃禮賓

以上皆如冠儀而少省

冠禮餘註温公曰古者二十而冠皆所以

人弟為人臣為人少者行於其人故其禮
不可以不重也近世以來人情輕薄過十
歲而給角者少矣彼責以四者之行豈知
之哉往往自幼至長愚騷若一由不知成

人之道故也。今雖未能遽革，且自十五以上，俟其能通孝經論語，粗知禮義，然後冠之。其亦可也。右冠期。主人謂冠者之祖父，自為繼高祖之宗子者，若非宗子，則必繼高祖之宗子。主之有故，則命其次宗子。若其父自主之，若宗子已孤，而自冠，則亦自為主人。**右主人**。冠者私室有曾祖、祖、以下祠堂，則各因其宗子而見。自為繼曾祖以下之宗，則自見。**右見祠堂**。父母堂中，南面坐，諸叔、父兄在東序，諸叔、父南向。諸兄、西向，諸婦女在西序，諸叔、母、姑南向。諸姊、嫂、東向，冠者北向，拜父母。父母為之起，同居有尊長，則父母以冠者詣其室，拜之。尊長為之起，遠就東西序，每列再拜。應答拜者，答若非宗子，則先見宗子及諸尊於父者於堂，乃就私室見於父母及

餘親。若宗子自冠，有母則見于母，如儀族人宗之者，皆來見於堂。上宗子西向，拜其尊長，每列再拜。受卑幼者，拜以上見尊長。**右凡婦人自稱於已之尊長，則曰兒**。卑幼則以屬於夫黨，尊長則曰新婦。卑幼則曰老婦，非親戚而往來者，各以其黨為稱。後放此。

右戒賓

冠禮考證

儀禮替者洗于房中

古註曰：洗盥而洗爵者，疏曰：凡洗爵

者無盥，此經不具，故古註明之。按此則冠禮不但設盥，悅于堂下，而房中亦當設也。然儀禮所謂洗，特言洗爵耳。盥乃註家增入也。若人家窄狹，就於堂下所

設盥帨處先洗爵
持入房中亦可
○薦脯醢註曰贊冠

肉醢冠者即筵坐左執解右祭脯醢坐

是晚筵是席解酒器儀
節增入祭脯醢本此
○醴辭曰甘醴

惟厚嘉薦令芳古註嘉善也善薦謂脯

或用酒醴則一獻酒則三獻今私家無
醴以酒代之改醴辭甘醴惟厚作旨酒

既清矣夫温公改醴為酒者以禮不可
虛偽也醴與酒一物但有醇醱之異用

以相代似亦無害而公必易古辭者欲
名實之相稱也况醴辭明有嘉薦令芳

一句今既舉之以醴冠者而不用
古禮薦脯醢一節可乎今補入

賓出主人送於廟門外將醴之
請

醴賓賓禮辭許賓就次此醴當作禮謂

賓者謝其勤勞也次門外更衣處也
禮辭一辭而辭曰敢辭再辭而許曰固

辭三辭口終辭不許也今
曰禮辭許則一辭而許矣
○乃禮賓以

一獻之禮主人酬賓束帛儷皮註飲賓

以財貨曰酬束帛十端也一匹兩端十

匹丈尺臨時隨意凡君子使人必報之
至於昏喪相禮者當有以酬之若主人

實貧相禮者亦不當
受也索取決不可
賓出主人送于外

門外再拜歸賓俎歸賓俎使人歸諸賓家也按古註一獻之

禮有薦有俎其牲未聞則似古亦或用牲矣但無明文耳今擬富家用之亦可

貧無力者不可用也按士冠禮一篇無非切於行冠禮者今惟錄此數條者蓋

文公已用之以為行禮之儀文節制者今不復載所不載者偶有關遺今增補

之耳恐觀者未暇詳者冠義古者冠禮故表出之昏喪祭於此

筮日筮賓所以敬冠事故冠事所以重

禮重禮所以為國本也按今家禮於日與賓推擇之而

已○見於母母拜之見於兄弟兄弟拜

之成人而與為禮也按温公曰此禮今難行但於拜時母

為起立○冠者禮之始也嘉事之重者

也謂此禮乃嘉禮之最重者是故古者重冠重冠故

行之於廟按温公曰今人少家廟但冠於外廳筭於中堂可也○

郊特牲始冠之緇布之冠也大古冠布

齊則緇之謂上古之時冠之用布齊其時所服者以緇色為之其

綏也孔子曰吾未之聞也孔子言吾未聞其有垂下

之綏冠而敝之可也註云此冠後世不用復用而初冠暫用

之不忘古也又見家禮始加服故適子

冠於阼以著代也顯其為主醮於客位

加有成也禮酌而無酬酢曰醮加三加彌

尊喻其志也始加緇布冠次加皮弁又

皮弁之精皮弁之質不若爵弁之文服

益尊則喻益大故曰喻其志按今冠

禮三家之冠未必彌尊者拘於時服曾

非若古人服制可以上下通服也

子問曰將冠子冠者至謂賓揖讓而入

聞齊衰大功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內喪

則廢謂死者在大門之內外喪謂死者在大門之外則冠而

不醮行三加禮徹饌而掃即位而哭撤

饌具掃除冠之位次而後即位舉哀冠者未至則廢亦謂

如將冠子而未及期日謂在期先有齊衰

大功小功之喪則因喪服而冠因者喪

而加喪冠也**雜記**以喪冠者雖三年之喪可

也既冠於次謂居喪入哭踊三者三乃

出三者三言一次三踊凡三次三踊也

司馬公曰因喪而冠恐於今難行

今世俗有禮記註疏冠禮始早晚書傳

無正文世本曰黃帝造旃冕是冕起於

黃帝也黃帝以前以羽及為冠以後乃

用布帛其冠之年天子諸侯皆十二

子曰冠禮發天下無成人或欲如魯襄

公十二而冠此不可所以責成人事十

二年非可責之時既冠矣且不責以成

人事則終其身不以成人望之也徒行

此節文何益雖天子諸侯亦二十而冠

禮記註疏家禮十五至二十也

又曰今行冠禮若

制古服而冠冠了又不常服却是禹也

必須用時之服按七禮始如緇布冠再

冠亦是當時不用之服豈是為我今家

禮始如加添客幅巾而冠如三加以時

服似亦是存古之意宜從

木子曰古禮

惟冠禮最易行又曰冠禮此他禮却易

行○冠昏之禮如欲行之當須使冠衣

之入易曉其言乃為有益如三加之辭
出門之戒居只以古語告之彼將謂何
曰只以今之俗語告之俛之易曉乃佳

文公家禮儀節卷之三

昏禮

禮按古有六禮家禮略去問名納吉
請期止用納采納幣親迎以從簡省
今概以問名併入納采而以納吉請
期併入納幣以備六禮之目然惟於
書辭之間略及其名而已其實無所
增益也

議昏

男子年十六至三十女子年十四至二十
身及主昏者無期以上喪乃可成昏



大功未葬亦不可曰昏。凡主昏謂
壻之祖父及凡為家長者宗子自
昏則以族人
之長為主

必先使媒氏往來通言俟女氏許之然後
納采

納其采擇之禮即今
世俗所謂言定也

納采問名

主人具書

主人即主昏者書用牋紙如世俗之
禮若族人之子則其父具書告于宗

子補儀亦云使上昏禮下達納采用
而書儀亦云使上昏禮下達納采用
削去不用從簡也今國朝定制庶
民昏姻定為三等其禮許用絹布猪
羊鵝酒果麪之類世俗往往踰制奢
侈徂於見聞已久而行古禮者過於
落漠如此蓋人情有所不堪今擬用
鵝酒果合之類如富而有力者用羊
酒亦可但不可太過耳

書式

今擬用
之類

名啓
不稱親者方議而未

禮
記
昏
書

尊慈不鄙寒微曲從媒議許以令
愛貺室僕之男國某親之子某

茲有先人之禮謹專人納采因以
問名敢請令愛為誰氏出及其所
生月日將以加諸卜筮伏惟

尊慈俯賜

鑒念不宣

年 月 日 國某親之子某 啓

夙興奉以告祠堂

陳設如常儀用盤
子盛書置香案上

儀節 序立 男左女右世為一行盥

洗 啓櫝 出主 復位 降神

主人詣香案前 跪 焚香 酌

酒 盡傾茅沙上 俯伏興拜興

平身 復位 參神參拜 鞠躬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主人酌

酒 主婦點茶 畢二人並拜 鞠躬

拜興拜興平身 主婦復位 主人

不動跪 主人以下皆跪 讀祝 俯

伏興平身 主人獨拜 鞠躬拜興拜

興平身 復位 辭神 衆拜 鞠躬

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焚祝

文 奉主入櫝 禮畢

祝文維。○幾年歲次干支幾日

支朔幾日干支孝玄孫某官

姓名敢昭告于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無官隨神主所稱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

顯曾祖考某官府君

顯曾祖妣某封某氏

顯祖考某官府君

顯祖妣某封某氏

顯考 **某官府君**

顯妣 **某封某氏**

某之子某 若其親之子某年

己長成未有伉儷已議娶**某**

官某郡姓名之女今日納采

就以開名不勝感愴謹以酒

果用仲虔

告謹告

若宗子自昏則自告

乃使子弟為使者如女氏女氏主人出見
使者

按儀禮用賓而家禮本温公書儀用子弟為使者恐與女氏主人非敵難於行禮今擬兩家通往來者一人如世俗所謂保親者用以代賓

儀節 賓至女家門外媒氏先入告主人執事者陳禮物于大門內用盤

子盛書函至卓子上 **賓至** 請迎

賓 主人出門外迎賓主人揖賓請

行 主人舉手作揖遜讓請賓行凡

非宗子之女則其父位主人 三次主人先登東階賓登西階

之右尊則少進卑則少退 升 堂 東西相向立 揖平身 賓至相唱

啜 陳書幣 執事者舉書案于廳上

納帛有幣帛則以置 禮物陳庭中 賓主各就坐 主賓俱

階前或堂上 坐 奉茶 執事者以茶進啜訖 賓興

主人亦起 進書 執事以書授賓賓

以奉主人 主人受書 受以授執事

者北向拜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賓

避席并立不敢谷 請賓就次

遂奉書以告于祠堂

以盤盛婿家書置香案

上禮物陳案前或庭中 儀節 與前夙興告祠堂司

祝文 並同前式但云 某之第幾女某

若某親之子某 年漸長成許嫁某

官某郡姓某之子某 今日納采不

勝感愴謹以

後同

出以復書授使者遂禮之

其從者亦禮之於別室皆酬以幣

儀節

主人告祠堂畢出見賓

各就位

主賓東西對坐如前復書執事者

以書進主人主人以奉賓受書賓

受之以授從者主人曰敢備薄禮

請醴從者賓曰敢辭主人固請賓

曰敢不從命鞠躬拜興拜興

身賓拜主人主人答拜各就位主

人就東階客就西階俱北面主人

獻酒主人降階酌酒至賓席前奉

酒于賓賓趨席未主人以揖送酒

賓趨席未受之而揖且適揖坐客

而授飲如常儀飲畢復揖主人主

人報之賓酢酒賓降階酌酒以奉

主人如前儀飲畢主人以盞置卓

子上請升席主人自席末先升賓

次升媒氏及陪席者以次皆升坐

執事者行酒或三行五行隨意進

饌或三或五如俗奉幣 賓謝主

人賓坐席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主

人答拜送賓至大門外揖平身主

人拱俟賓上馬

書式

某郡姓某

某郡某官 執事

伏承

稱呼隨宜

尊慈不棄寒陋過聽媒氏之言擇

僕之第幾女某或某親之幾女某

作配令似或作某親弟姪隨稱弱

息蠢愚又弗能教既辱采擇敢不

拜從重蒙問名謹具所出及其生

年月日如別幅伏惟

尊慈特賜

鑒念不宣

年 月 日 某 郡 姓 某 啓

名帖式

父 某

母 某 氏

女 某 行 幾 某 甲 子 年 幾 月 幾 日

時生

使者復命媒氏

儀節 賓至門外壻氏主人出迎揖平

身向勞隨俗升堂 各就位坐訖

奉茶 畢興名 進書 從者以書進

賓以奉主人受書 主人受書以授

從者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主人

再拜賓退避 請賓就次 今所以補此書蓋以

嘉命許以令女既室僕之子

嘉命許以令女既室僕之子加之卜占已叶吉兆

茲有先人之禮敬遣使者行納徵

禮謹消吉日以請曰

惟昏期可否惟

命端拜以俟伏惟

尊慈特賜

鑒念不宣

若昏期尚遠

年 月 日 承親 再拜

補夙興主人以書告于祠堂

陳設如常儀用盤子盛書及幣帛置香案上。

納徵之日有先人之禮亦當告今補又

儀節 並同納采

祝文 維年歲次月朔日辰 某之

子 某 若某親之子某已聘某

某之第幾女為婦卜之叶吉

今行納幣禮且以日期為請曰

月某日甲子吉宜成昏不勝感愴

謹以後期以下至宜成昏十七

遣使者如女氏備女氏出見使者

儀節並同納采

遂奉書以告于祠堂

陳設如常儀用盤子盛書及

儀節並同納采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並同某之

第幾女某已許某官某都某氏之

子為昏今日報吉且行納幣因以

期日為請曰某月某日甲子吉宜

成昏不勝感愴謹以後同昏期尚遠去

女氏受書復書禮賓

儀節並同納采

書式

未親某郡姓某啓

某官某郡尊親家執事伏承

嘉命委禽寒宗顧惟弱息教訓無素切恐弗堪卜既叶吉僕何敢辭茲又蒙順先典貺以重禮辭既不獲敢不重拜若夫昏期惟命是聽敬備以須伏惟尊慈特賜

鑒念不宣

期日依去揚夫

某年某月某日恭親某日拜

使者復命並同納采之儀

儀節並同納采

壻氏主人復以告于祠堂

以盤子盛所奉書置香案上

儀節並同納采但改讀而為告辭曰

某之子某若某親之某聘定某

郡縣官之女為婦今日行納幣禮

畢將以某月某日成婚收訖

遠去禮之六禮止成用其三字愚合按家

名於納禮之數若納吉禮期附幣未

即親迎者送別期為請失之是大

儀節凡具書受書復書禮官復命

告祠堂並同納手親之並同納幣

但男家則去其中寫將女家則去

其書中惟云既蒙賜以嘉幣今定

四書中惟云既蒙賜以嘉幣今定

昏期惟命是聽敬備以須伏惟禮

下並同附贈中夫今日行納幣禮

畢七字餘並同

親迎遠則迎於其家

前期一日文氏使人張陳其婿之室

俗謂之鋪房然所張陳者但檀褥帳

不必陳也

厥明婿家設位于室中

設倚卓子兩位東西相向卓子列食
品如常外一卓上置合盃

注又設盃盆
二于室隅

女家設次于外

初昏婿盛服

世俗新婿帶花勝以擁蔽其面
殊失丈夫之容體勿用可也

主人告于祠堂

儀節 主人以下盛服序立 男左女右

世為行 盥洗 啓壇 出主

又出考主主婦出主 復位 主婦

以下先降復位 降神 執事者洗手

土階開瓶實酒于注一人奉注請

主人右一人執盞盤詣主人左主

人詣香案前 跪 焚香 既焚香

畢左執事者跪進酒注右執事亦

跪以盞盤向主人主人受注斟酒

于盞反注于左執事者取盞盞白

捧之二執事者皆起將酒主人左

手執盤右手執盞盞酌茅沙上畢

置盞香案上俯伏與少退鞠躬拜

興拜與平身復位參神主人

以下凡在位者皆拜鞠躬拜興拜

興拜興拜興平身主人酌酒主

人升日執酒注酌酒于逐位神主

前空盞中先正位次附位次命長

子酌諸附位之卑者畢主人稍後

立主婦點茶主婦執觥酌茶于各

正附位前空盞中命長婦長女酌

諸附位之卑者畢主婦退與主人

並立拜鞠躬拜興拜興平身復

位主人不動跪主人跪讀祝畢俯

伏興平身復位子將親迎見

婿立兩階間拜 鞠躬拜興拜興拜

興拜興平身 復位 辭神衆拜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焚祝文 禮畢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 **並同前集**

之子某將以今日親迎于某官某

即某氏不勝感愴謹以 **後同**

遂醮其子而命之迎

先以卓子盛酒注盤盞於堂上設主人座於東序西向設婿帝於其西北南向。擇子弟之習禮者一人為贊者。贊見圖。祭宗子之子則其父燕

於

儀節 請升座 父升坐畢婿就位婿

先立于階下至是升自西階立于

席西南向贊者酌酒 贊者取酒酌

于盤盞執詣婿席前 鞠躬拜興拜

興平身婿拜訖升醮席 婿升席南

向跪贊者授壻酒受酒壻受之祭

酒傾少許于地興退就席末

跪啐酒畧飲少許興降席壻

降席西授盞于贊者鞠躬拜興拜

興平身詣父座前壻詣父座前

東向跪聽訓戒父曰往迎爾相

承我宗事勉率以敬若則有常

昏曰諾惟恐不堪不敢忘命俯

伏興拜興拜興平身

壻出乘馬

以二燭導前


至女家俟于次



壻下馬于大門外入俟于次

女家主人告于祠堂

陳設如常儀

儀節 其儀如壻家  于將親迎見

 女將適入解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  之 


第  女  將以今日歸子  

  不勝感愴謹以 

遂醮其女而命之

設父座于廳事之東 南向 母座于西 東向 女席於 母座之 東南向 擇乳 母或老女僕一人為 姆是日女盛飾 姆相之 立於 姆又擇侍女之一

人為 贊者

儀節 請升座 父東 毋西 對座  諸

親屬以次 東西序列 姆導 女出至

兩階間出 向立 辭父母 拜與拜

與拜與拜與 辭親屬 或逐位 或

東西向各四拜 拜與拜與拜與拜

與拜畢 行醮禮 女就席 姆導 女

趨席 右北向 贊者酌酒 女侍者用

盞酌酒執詣女席前拜興拜興拜

興拜興升席女自席右升席跪

受酒贊以酒授女祭酒女受酒傾

少許于地啐酒以盞畧沾唇拜興

拜興拜興拜興父命辭姆導女

出於母左父起命之曰戒之敬之

夙夜毋違爾舅姑之命或易以俗

語曰戒謹小心早晚聽你公姑言

語 母命辭姆導女至西階上母起

送之整其冠帔命之曰勉之敬之

夙夜毋違爾閨門之禮易以俗語

曰勉之敬謹早晚守爾閨門禮數

諸母命辭諸母及諸姑嫂姊送至

于中門之外申以父母之命曰謹

聽爾父母之言易以俗語曰謹聽

按家禮上有醮女一節而無女辭

門與諸親屬共聚處一旦出以適人畧無辭別之禮似非人情故今補之又古訓戒辭非今世女子所曉從以俗語代之附于各條之下

主人出迹壻入奠鴈

鴈用生者左首以生色繒交絡之無則刻木為之按白虎通云婚禮贊不用死雉故用鴈也刻木為鴈近於死無則伐以皂鷺蓋鷺形色類鴈足皆蹠屬故借以代之詳見餘註考證下或謂交絡為兩鴈非是

儀節

壻至門外賓至請迎主人出大門外迎之主東壻西揖讓請行主

人舉手揖遜請壻行壻辭主人先入壻從之至廳事升階主人升自東階立西向壻升自西階北向跪壻跪奠鴈置鴈于地主人侍者受之俯伏興拜興拜興平身主人立

不答拜

按附註說儀禮主人出迎西面再拜賓東向答拜以見古人

重大昏之義或欲行之可於賓至出迎下補入賓主再拜一節鞠躬

拜興拜壻答拜

姆奉女登車

儀節

婿奠鴈畢姆奉女出中門婿揖

新人行婿舉手揖遜請女行降自

西階先出女從之至轎邊婿舉簾

婿舉轎簾以俟姆致辭曰未教不

足以為禮請升車女登轎

婿乘馬先婦車

婦車亦以二燭前導

至其家導婦以入

儀節

婿至家立于廟事以俟請下車

婦下車婿揖新人行婿舉手揖婦

先行導以入室

婿婦交拜

婦從者布婿席于東方婿從者布婦席于西方

就坐

飲食畢婿出

儀節婿婦至室中盥洗婿盥于南婦

從者沃之進洗巾婦盥于此婦從
 者沃之進悅巾壻揖婦就席
 各即席婦先拜壻各拜
 拜興拜興婦四拜
 婦就坐各就坐
 從者舉饌案于壻婦前進酒
 以盞盛酒分進于壻婦前祭酒
 婦各傾酒少許于地舉斝
 各以斝

少許置卓子上空處從者又酌上
 酒請飲壻揖婦起
 合盃從者以兩盃
 進壻婦各執其一請飲
 各拜各飲訖徹饌案
 婦各抗原拜席拜興
 興壻兩拜婦四拜禮畢
 從者餞婦之餘婦從諸餞

復入脫服燭出

婿脫服婦從者受之
婦脫服婿從者受之

主人禮賓

男賓於外廳女賓
於中堂隨鄉俗禮

饗送者

凡女家送來
者皆酬以幣

婦見舅姑

明日夙興婦見于舅姑

舅姑禮之

婦夙興盛服俟見侍女以盤盛贄幣
從之舅姑並坐堂中東西相向各置
卓子其前家人男女少於舅姑者以
次立于兩序按集禮舅姑並用面坐

堂中今人家多如此
或從俗亦可

儀節

舅姑坐定

序立

婿婦並立兩階

問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婿婦俱拜拜畢婿先退家禮無婿

拜之文今從俗補之

詣舅位前

姆

引婦至舅前拜興拜興拜興

獻贊幣從者以贊幣授婦婦以贊

幣置卓子上舅受之復位拜興

拜興拜興拜興婦獨拜詣姑位前

姆引婦至姑前拜興拜興拜興

興獻贊幣從者以贊授婦婦置

幣卓子上姑受之復位拜興拜

興拜興拜興姆引婦退立禮婦

設席執事者設婦席于姑座之東

南向婦就席姆引婦趨席右北向

酌酒侍者酌酒于盞捧至舅姑拜

興拜興拜興婦拜升席婦自

升席跪侍者受盞于婦受酒婦受

之祭酒傾少許于地啐酒飲沾唇

興授盞于從者拜興拜興拜興

興禮畢降自西階非宗子之子

禮於其

婦見于諸尊長

同居有尊於舅姑以歸見於其室不
同居則廟見而後往無贄。按今世

人家娶婦親屬畢聚宜留至次日行
見舅姑禮畢先見本族尊長及卑幼

次見諸
親屬

儀節

舅姑既以婦見同居尊長畢還

拜兄弟姊妹親屬之在兩序者其

長屬應受拜者少進立見尊長

拜興拜興拜興

長屬皆受之

長屬退幼屬應相拜者少進卑幼

見拜興拜興

婦居左卑幼居右

如小姑小即之類俱答拜按書儀
長屬雖多共為一列受拜以從簡
便然婦新入門未必知孰為長幼
須姑一命之或無姑則親屬之

長者
代之

若家婦則饋于舅姑

舅姑饗之

是日食時婦家具酒饌遣人送至婿
家用卓子盛如常儀置于廳事○又
設盥盤巾架東階下
東南悅架在其東

儀節 請就位 舅姑並坐訖婦拜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 舉饌案 執事

者奉婦家所設饌案各置舅姑前

盥洗 媢引婦盥手洗盞斟酒于盞

奉之 請舅位前 拜興拜興 進

酒 跪 俟飲訖興 受盞 復位 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 婦退洗盞斟酒

于盞奉之 請姑位前 拜興拜興

進酒 跪 俟飲訖興 受盞 復位

拜興拜興拜興拜興 進湯從

者以盤盛湯至婦自捧請舅姑前

置卓子上 進飯 從者以盤盛飯婦

自捧請舅姑前置卓子上食訖徹

饌案 餼餘婦就餼姑之餘婦之

餘以餞從者饗婦是日舅姑先令

侍者設三饌案待婦饋畢今舉以

入舉饌案舅姑前各一其一置舅

姑旁之東少南酌酒侍者捧酒盞

至姑側詣舅姑前婦立介兩間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跪侍者以盞

授婦受酒啐酒略沾唇興授盞

于從者拜興拜興拜興湯飯

隨宜畢降階舅姑先降自西階婦

廟見

三日主人以婦見于祠堂

陳設如常儀

儀節 序立 盥洗 啓橫 出主

復位 降神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執事者跪進盤主

人受之傾茅沙上 俯伏興拜興拜

興平身稍後立復位 參神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主人酌酒 主人執注自酌于亞位

神主前主婦點茶畢分立香案前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主婦復位

主人不動跪 告辭

若其親之子 以

敬見 俯伏興平身 新婦

見 誓婦並立兩階間並拜 鞠躬拜

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

辭神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

興平身若宗子自昏則告辭云

今昏畢取以新婦見行四拜

禮畢新婦點茶復位又四拜

婿見婦之父母

明日婿見婦之父母

長

禮

婦父非宗子即先見婦之父夫

次見婦黨諸親

不用幣

婦家禮婿如常儀

儀節

其日婿盛服往婦家至大門外

立侍者先入婿至請出迎婦父

出大門外迎之揖婿請行婦父舉

手揖婿先行婿從之從者執贊

幣隨婿婦父升自東階婿自西階

各就位婦父立于東少北婿立西

少南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

身婦父跪而扶之奉贊幣從者授

婿幣婿以奉婦父受之以授從者

見外姑婦母闔門左扉立于門內

婿拜于門外鞠躬拜興拜興

拜興平身奉贊幣婿以奉婦母

從者受以入廟見婦父引壻至

祠堂前婦父拜鞠躬拜興拜興平

身跪上香告辭之女

其若其親之女壻集來見俯

伏興平身新壻見壻立兩階間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身畢

壻父鞠躬拜興拜興平身禮畢

按禮止有壻見婦黨詔婦無見之儀今親集禮等書備之

女適人生者既有請見之儀而死者漠然不相干况又有

嫁者見尊長婦父引壻回廳事有

尊長則就所居見之鞠躬拜興拜

興拜興拜興平身無幣卑幼見皆

再拜或答或跪而扶之隨婦父所

命禮壻其日奠設酒席如特俗儀

婦父今備薄酒敢醴從者壻辭

之不獲壻答曰敢不從命壻拜鞠

躬拜興拜興平身各就位
婦

父立東階上壻西階俱北向主人

酌酒婦父持酒以奉壻壻趨席末

受之而揖又遍揖在席諸親壻跪

階跪而飲婦父以一手扶之啐酒

興揖平身壻酢酒壻降階洗盞

斟酒以奉婦父婦父亦受而遍揖

在席者跪壻跪婦父以一手扶之

飲訖興壻起婦父以盞置酒案上

請升席婦父及諸陪者皆席于東

序壻獨席於西序少南近階執事

者行酒或三行或五行隨宜進饌

如時俗儀酒闌壻起壻拜謝鞠

躬拜興拜興平身婦父跪而扶之

答壻幣或巾服幣帛之類隨宜婿

受之以授從者鞠躬拜興拜興平

身亦跪而扶之送壻至大門外揖
平身今詳于禮壻儀者以鄉俗有

尊壻大過者又有卑壻大甚者謹

按集禮等書酌中道以為此儀

昏禮餘註

司馬溫公曰古者男子二十而
娶女子二十而嫁本令文男年

十三以上並听昏嫁今為此說所以參古
今之道酌禮令之中順天地之理合人情
之宜也。凡議昏姻當先察其壻與婦之
性行及家法何如勿苟慕其富貴壻苟賢
矣今雖富盛安知異時不富貴乎苟為不
肖今雖富盛安知異時不貧賤乎婦者家

之所由盛衰也苟慕其一時之富貴而娶
之彼挾其富貴鮮有下何其夫而傲其舅
如養成驕如之性異日為感庸有極乎借
使因婦財以致富依婦勢以取貴苟有丈
夫之志氣能無媿乎又世俗好於撫襁童
幼之時輕許為昏亦有指腹為昏者及其
既長或不肖無賴或身有患疾或家貧凍
餒或喪服相仍或從宦遠方遂至棄信負
約速獄致訟者多矣是以先祖太尉嘗曰
吾家男女必俟既長然後議昏既通書不
數月必成婚故終身無此悔乃子孫所當
法也右講昏○司馬溫公曰文中子曰皆
取而論財夷虜之道也夫昏姻者所以合
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廟下以繼後世也今
世俗之貪鄙者將娶婦先問資裝之厚薄
將嫁女先問時財之多少至於立契約云

某物若十某物若干以求售其女者亦有
 既嫁而復欺給徒禮物負約者是乃駟子
 助切音贈賣婚鬻如之法豈得謂之士
 大夫昏姻哉其舅姑既被欺給則殘虐其
 婦以攄其忿由是愛其女者務厚其資裝
 以悅其舅姑者殊不知彼貪鄙之人不可
 盈厭資裝既竭則安用汝女哉於是質其
 女以責貨於女氏貨有盡而責無窮故昏
 姻之家往往終為仇讎矣是以世俗生男
 則喜生女則戚至有不卒其女者用此故
 也然則議昏姻而有不及於財皆勿與為婚
 婚可也石張陳○凡贄用生鴈方首以生
 色繒友終之無則刻本為之取其順陰陽
 往來之義租子曰取其不再偶也石奠鴈
 儀按古者執贄相見大夫用鴈士亦得用
 禮謂昏禮用鴈為下達蓋言士亦得用

禮乃大夫所贊之鴈也是即所謂攝盛也家
 禮乃書儀謂取其順陰陽也果之義又引
 程子不再偶之言質之儀攝似非古意今
 若生三說所取之義則皆所莫必用鴈決
 不可以他物代之無則刻木為之可也若
 主儀禮攝盛之義則執贄為禮於昏義本
 無所聖苟類似之物亦可而問廣之地亦
 鴈之為物未常有於四時而問廣之地亦
 所不到獲形類於死恐拜嘉慶之禮所宜也
 木為鴈近於用死恐拜嘉慶之禮所宜也
 ○司馬溫公曰古詩云結髮為夫婦言自
 少年束髮即為夫婦猶李廣言結髮與凶
 奴戰也今世俗昏姻乃有結髮之禮誤
 可笑勿用可也石結髮○親迎之夕不當
 見婦母及諸親及設酒饌以
 婦未見舅姑故也石禮容

昏禮考證

士昏禮下達納采用鴈

下達者鴈本大

下皆得通用也是則所謂攝盛者也

士昏禮六禮皆用鴈家禮惟用之親迎

者從簡使者玄端至擯者出請事入告

主人如賓服迎于門外再拜賓不答拜

揖入註謂使者夫家之屬即下所謂賓

也所謂屬者如主人是上士則屬

是甲士主人是中士則屬是下士其位

分不甚相遠今人家既無官鴈即得用

子弟為使者愚以為用弟猶可若用子

則於婿為兄弟列恐於主人難行禮故

擬擇兩家通性來稍卑○主人玄端迎

于門外西面再拜賓東面答拜主人揖

入賓執鴈從至于廟門揖入三揖至于

階三讓主人升西面賓升北面奠鴈賓

謂婿也楊氏謂多不立廟制雖不親迎于

廟而勉齋定龔氏親迎禮主人迎于門

外西面再拜賓東面答拜主人揖入三

揖三讓主人升西面賓升北面奠鴈

此似亦婿御婦車授綏姆辭不受註曰

可從御者親而下之綏所以引升車者御車僕

人禮姆辭不受者謙也國書儀謂今無

儀

卷之

卷之

綏故舉○凡行事必用昏昕受諸禰廟
行禮用平旦親迎○宗子無父母命之

命謂命○支子則稱其宗弟則稱其兄
使者○宗子無父母命之

弟○辭無不腆無辱
不謝來辱蓋以使者○宗子無父母命之

之來承其主之命故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郊特牲夫昏禮萬世之始也取於異姓

所以附遠厚別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不腆○辭無不腆無辱
辭以通昏姻○宗子無父母命之

告之以直信○宗子無父母命之
誠信事人也信婦德也

為婦之道○宗子無父母命之
○出乎大門而先男帥女女

從男夫婦之義自此始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婦盥饋舅姑本食婦餼爵私之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舅姑降自西階婦降自阼階授之室

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阼主人之位言子既有婦

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昏禮不

賀人之序也○宗子無父母命之
代人之序謂相

者將合二姓之好○宗子無父母命之
去上以事宗廟下以

繼後世也故君子重之是以昏禮納采

納焉以禮問名問女生之納吉得吉卜

也納徵又謂之納幣者納幣請期

也日期皆主人筵几於廟而拜迎於門外

入揖讓而升聽命於廟所以敬慎重正

昏禮也古者六禮皆布筵几於廟則不立曾子

問孔子曰嫁女之家三夜不息燭思相

離也欲相離故取婦之家三日不舉樂

思嗣親也按郊時牲亦云昏禮不樂出

則幽陰之禮不可用樂以情言則代親

之感不忍用樂今舉世用之不以爲性

何也昔裝嘉昏曾用樂簡有一鮮方士

非之今則舉世安之矣知禮君子不用

也可曾子問曰親迎女在塗而壻之父

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女改服更其嫁

布深衣今撥用素服高總以生白以趨喪如

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塗女已在其

○如親迎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

則如之何又問孔子曰男不入改服於

外更其親迎之服女入改服於外次更

內於門外之次然後即位而哭就喪位舉哀○

問小功者雜記云小功可以冠子恐婦

又云此謂在塗開齊衰大功喪昏禮若

冠禮也又問除喪不復昏乎又問行禮時

禮除喪之後可復補行乎孔子曰祭過時不祭禮也

又何反於初言祭重而昏輕重者過時

左傳鄭公子忽如陳逆婦媯陳姓也媯

陳鍼子送女先配配而后祖見鍼子曰

是不為父母誣其祖矣非禮也何以能

育昏今世俗新婦入門即先拜祖而後成

儀禮不同疑左氏不足信或所據者當

特之俗禮而言非先生之正法也又曰

告廟之禮耳祖者亦幾其先失布几筵

鄭忽當迎婦不先告廟註家引公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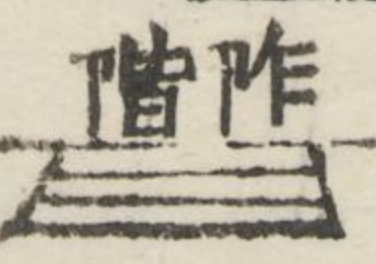
事時 **註疏曰** 謂之昏者娶妻之禮以昏為
 期因名焉必以昏者取陽往陰來之義
 今世俗不知昏之為義往往拘忌陰陽
 家書選擇時辰雖明且晝夜亦皆成禮
 殊為 **宋子曰** 士人欲行昏禮而彼家不
 從只得宛轉使人與之議古禮也省輕
 人何苦不行 **李涪別誤** 鴈非時莫能致
 故以鵝替之爾雅云舒鴈鵝亦鴈之
 屬也 按治唐人則唐時已用鵝替鴈矣或
 者謂不當用鵝當替中帕無所據

醮壻圖

堂北

席未南
 壻跪向
 壻辨位

武田階
 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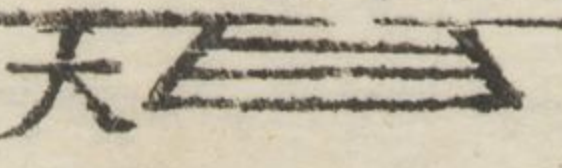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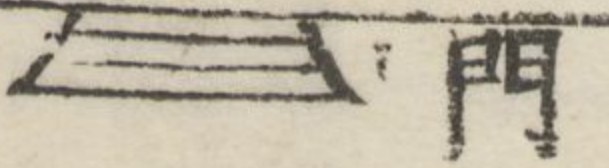


卑迎北

親圖

奠鴈于地
 侍者受

武田階
 作



壻 卑 人三

圖 女 熊

止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圖 婦 禮

止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居 樂

止

居 樂
居 樂

